天津市蓟州区人民政府

关于莫杰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，各委、办、局，各直属单位：

区人民政府决定：

莫杰同志任天津市蓟州区科学技术局副局长；

朱庆江同志任天津市蓟州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院长；

屈志新同志任天津市蓟州区住房和建设委员会副主任；

许立坤同志任天津市蓟州区公共就业（人才）服务中心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刘振宇同志任天津市蓟州区畜牧水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王小柏同志任天津市蓟州区文昌街道办事处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张哲境同志任天津市蓟州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副局长（兼）。

免去：

董维亮同志天津市蓟州区财政局副局长职务；

梁宏波同志天津市蓟州区应急管理局副局长职务。

天津市蓟州区人民政府

2024年12月31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